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本级)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1) 承担全面依法治国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国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查工作。

(2) 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为区政府领导依法行政和科学决策提供法律参谋服务。负责对区政府对外签订的重大项目合同进行法律审核。承担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的法制审查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办理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征求意见工作。负责全区政府法律顾问工作的指导和协调,承担区政府法律顾问联系工作。负责对全区行政执法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和综合协调,负责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承担全区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工作。负责承办区政府管辖的派出机关、政府工作部门及其派出机构、镇人民政府以及有关法律、法规授权的组织为被申请人的行政复议案件立案审查、案件审理、数据统计等有关工作。负责具体承办行政复议后区政府为被告的行政应诉案件,指导全区行政应诉工作。

(3) 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

指导各街镇、各部门（行业）法治宣传、依法治理、普法和法治创建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调解工作，承担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4）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帮教安置工作。

（5）负责拟订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和监督工作。受理、审查法律援助申请。

（6）规划、协调、指导全区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机关、所属事业单位和律师行业党建工作。

（7）负责本系统信息化建设和应急处突指挥工作。

（8）完成区委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构成

（1）办公室

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和后勤保障工作，负责对内设科室及局属事业单位日常工作的协调和督查，负责本系统综合性文件、报告的起草，研究制定工作规划及年度计划。承担调研、信息、统计、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政务值班、外事和外宣工作。负责机关信息化建

设工作。管理本系统国有资产，负责财务、装备、服装、车辆等工作。负责本系统应急处突指挥工作、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和应急培训。

（2）政治处

协助局党组抓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局党组决策及工作部署的贯彻落实。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和作风建设。负责本系统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思想政治、精神文明和党建工作。负责局党组会的会务、记录整理工作。负责司法行政系统机构编制、干部人事、劳动工资工作。负责本系统专业技术职称的评审、聘任相关工作。负责退休干部的管理服务工作。

（3）法治调研督查科

具体承担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职能职责，负责处理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日常事务，组织开展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政策研究，起草相关材料。

（4）行政执法监督指导科（挂“重庆市潼南区综合行政执法指导办公室”牌子）

承担统筹深化全区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工作。监督指导全区行政执法工作。统筹推进行政执法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和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督促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开展行政执法工作考核评价。统筹推进“执法+监督”数字应用建设及推广工作。承担行政主体及人员资格管理、执法人员培训工作。牵头梳理行政执法事项。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5）行政执法协调推进科

负责行政执法综合协调工作，协调解决行政执法职权争议和普遍性重要性问题。承办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组织开展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为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提供法治参谋。指导推进行政裁决工作。承办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征求意见工作。

（6）规范性文件审查科

承担区政府及区政府各部门、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规范性文件的审查备案工作，负责组织全区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负责对区政府对外签订的重大民商事合同进行法律审核，负责联系区政府法律顾问。

（7）行政复议应诉科

负责承办区政府管辖的派出机关、政府工作部门及其派出机构、镇人民政府以及有关法律、法规授权的组织为被申请人的行政复议案件。负责具体承办经区政府行政复议后，区政府作为被告的行政应诉案件，指导全区行政应诉工作。统计分析全区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对全区依法行政工作中存在的普遍性重要性问题提出合理化的意见建议。

（8）普法与依法治理科

负责拟订全区法治宣传教育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法治宣传教育。负责法治建设和依法治区的对

外宣传、交流工作。组织实施区级部门普法责任制工作，指导、监督区级各部门“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落实工作，推进全民普法。组织实施区级层面大型普法活动。编制全区普法五年工作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检查、监督、考核全区普法守法日常工作。指导、监督、组织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工作。指导各部门、各街镇、各行业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工作。

（9）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

负责人民群众参与、促进、监督法治建设工作。指导人民团体、群众自治组织和社会组织参与、支持法治社会建设工作。指导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工作。指导司法所工作。负责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

（10）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

负责规划和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负责受理、审查法律援助申请，指导、监督接受指派的法律援助服务机构、法律援助人员办理法律援助案件和其他事项。组织法律援助业务培训。指导、监督公证、司法鉴定工作。负责对公证处、司法鉴定所、公证员、司法鉴定人违法违纪执业行为的调查处理。指导社会组织和志愿者开展法律服务工作。

（11）律师行业管理科（行政审批科）

指导、监督律师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工作。负责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登记，律师事务所、律师执业许可的初审。负责律师事务所、基层法律服务所、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证年检。负责对律师事务所、基层法律服务所和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违法违纪行为的调查处理。指导、管理和监督全区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参与政府、企事业单位法律顾问工作。指导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工作。

（12）社区矫正管理科（重庆市潼南区社区矫正管理局）

负责贯彻执行社区矫正、帮教安置工作法律法规及政策，拟订本区社区矫正和帮教安置工作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对社区矫正对象的刑罚执行、管理教育和帮扶工作，承担部分刑罚执行工作。组织协调相关部门解决社区矫正和帮教安置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派出机构：**23**个镇（街）司法所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6年年初预算数**2827.4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827.40**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142.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146.61**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人数增加**4**人；项目支出减少**289.06**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的转移支付资金减少。

（二）支出预算：2026年年初预算数**2827.40**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2269.48**万元，社

会保障和就业 336.4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9.67 万元，住房保障 121.79 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 142.45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 146.61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289.06 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27.4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27.40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142.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34.97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146.61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人数增加 4 人，相应增加了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公用经费等；项目支出 892.43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289.0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的转移支付资金减少。

2026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 95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3.5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5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0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50.00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5.51 万元。

五、委托业务费情况说明

2026 年委托业务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0 万元。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327.9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67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人数增加 4 人，导致公用经费及按工资收入计提的三费增加。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2.政府采购情况。2026 年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0.0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5.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5.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40.0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5.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5.00 万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6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892.43 万元,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 2025 年 12 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11 辆、应急保障及特种车 0 辆。

七、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王燕均

联系方式：023-44579663

附件 1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本级）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2,827.40	一、本年支出	2,827.40	2,827.4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27.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2,269.48	2,269.4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6.46	336.4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99.67	99.6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21.79	121.79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其他支出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827.40	支出总计	2,827.40			

附件 2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本级）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科目编码	单位/科目名称	2025 年预算数	2026 年预算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969.85	2,827.40	1,934.97	892.4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34.67	2,269.48	1,377.05	892.43
20406	司法	2,434.67	2,269.48	1,377.05	892.43
2040601	行政运行	1,253.18	1,377.05	1,377.0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5.69	77.68		77.68
2040605	普法宣传	77.65	51.00		51.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66.8	231.40		231.40
2040610	社区矫正	293.42	310.19		310.19
2040612	法治建设	337.93	222.16		222.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80	336.46	336.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4.80	336.46	336.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68	126.77	126.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84	63.39	63.3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28	146.30	146.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02	99.67	99.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02	99.67	99.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62	79.23	79.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80	9.44	9.4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60	11.00	1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36	121.79	121.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36	121.79	121.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36	121.79	121.79	

附件 3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本级）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单位：万元

单位/科目编码	单位/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总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34.97	1,607.03	327.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42.73	1,442.74	
30101	基本工资	311.01	311.01	
30102	津贴补贴	310.33	310.33	
30103	奖金	418.40	418.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6.77	126.7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3.39	63.3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23	79.2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8	2.3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1.79	121.79	
30114	医疗费	9.44	9.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7.94		327.94
30201	办公费	23.72		23.72
30205	水费	0.60		0.60
30206	电费	8.00		8.00
30207	邮电费	21.00		21.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00		15.00
30211	差旅费	6.00		6.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8.00		8.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30226	劳务费	23.00		23.00
30228	工会经费	46.41		46.4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0		4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1.06		51.0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4.16		74.1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4.29	164.29	
30305	生活补助	153.29	153.29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00	11.00	

附件 4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2025 年预算数						2026 年预算数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91.49	0	86.49	44.49	42	5	95.00	0	90.00	50.00	40.00	5.00
325	司法局	91.49	0	86.49	44.49	42	5	95.00	0	90.00	50.00	40.00	5.00

附件 5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科目编码	单位/科目名称	预算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附件 6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本级）2026 年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科目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27.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269.48
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6.46
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99.6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21.7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827.40	本年支出合计	2,827.4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827.40	支出总计	2,827.40

附件 7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本级）2026 年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科目编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827.40	2,827.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69.48	2,269.48								
20406	司法	2,269.48	2,269.48								
2040601	行政运行	1,377.05	1,377.0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77.68	77.68								
2040605	普法宣传	51.00	51.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31.40	231.40								
2040610	社区矫正	310.19	310.19								
2040612	法治建设	222.16	222.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6.46	336.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6.46	336.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77	126.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39	63.3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30	146.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67	99.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67	99.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23	79.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44	9.4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00	1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79	121.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79	121.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79	121.79								

附件 7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本级）2026 年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科目编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827.40	1,934.97	892.4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69.48	1,377.05	892.43
20406	司法	2,269.48	1,377.05	892.43
2040601	行政运行	1,377.05	1,377.0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77.68		77.68
2040605	普法宣传	51.00		51.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31.40		231.40
2040610	社区矫正	310.19		310.19
2040612	法治建设	222.16		222.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6.46	336.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6.46	336.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77	126.7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39	63.3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30	146.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67	99.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67	99.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23	79.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44	9.4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00	1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79	121.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79	121.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79	121.79	

附件 9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 2026 年采购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上年结转 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0.00		40.00								
货物类	25.00		25.00								
工程类											
服务类	15.00		15.00								

附件 10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 2026 年项目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合计	年初特定目标				上级专项			
				小计	A	B	C	小计	提前下达专项	结转项目	市级专项
		合计	892.43	325.00	135.00	80.00	110.00	567.43	464.00		103.43
1	325001-司法局（本级）	50015224T000004242352-区级法律援助（常年性项目）	50.00	50.00		50.00					
2	325001-司法局（本级）	50015224T000004243165-区级人民调解（常年性项目）	10.00	10.00			10.00				
3	325001-司法局（本级）	50015224T000004243887-区级普法宣传（常年性项目）	30.00	30.00		30.00					
4	325001-司法局（本级）	50015224T000004244166-聘请政府法律顾问（常年性项目）	30.00	30.00			30.00				
5	325001-司法局（本级）	50015224T000004244206-聘请村居法律顾问（常年性项目）	40.00	40.00			40.00				
6	325001-司法局（本级）	50015224T000004244249-社区矫正购买服务（常年性项目）	135.00	135.00	135.00						
7	325001-司法局（本级）	50015224T000004244289-刑释帮教经费（常年性项目）	3.00	3.00			3.00				
8	325001-司法局（本级）	50015224T000004244329-聘请专职人民调解员（常年性项目）	27.00	27.00			27.00				

9	325001-司法局（本级）	50015224T000004244243-上级转移支付办案（业务）费-法律援助（常年性项目）	181.40					181.40	175.00		6.40
10	325001-司法局（本级）	50015224T000004244274-上级转移支付办案（业务）费-普法宣传（常年性项目）	21.00					21.00	21.00		
11	325001-司法局（本级）	50015224T000004244307-上级转移支付办案（业务）费-社区矫正（常年性项目）	122.19					122.19	69.00		53.19
12	325001-司法局（本级）	50015224T000004244332-上级转移支付办案（业务）费-人民调解（常年性项目）	40.68					40.68	40.00		0.68
13	325001-司法局（本级）	50015224T000004244633-上级转移支付业务装备经费（常年性项目）	78.16					78.16	35.00		43.16
14	325001-司法局（本级）	50015224T000004244646-上级转移支付办案（业务）费-法治建设（常年性项目）	74.00					74.00	74.00		
15	325001-司法局（本级）	50015226T000005697910-“彩虹领航和光潼城”社区矫正对象教育帮扶	50.00					50.00	50.00		

附件 11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本级）2026 年预算整体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本级）	部门支出预算数		2827.40	
当年整体绩效目标	科学合理使用市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节约效能，保障依法治区、法律援助、人民调解、社区矫正、普法宣传、律师管理等司法工作顺利开展，产生良好的司法效果，化解大量社会矛盾，切实提升法律服务供给能力，以适应人民群众对多层次、多领域、个性化的公共法律服务的需求。				
绩效指标	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产出指标	调解纠纷案件数	5	件	≥	15000
产出指标	法律援助受理案件数	5	件	≥	1500
产出指标	律师值班人次	5	人次	≥	440
产出指标	购置电脑、打印机、空调、家具等办公设备数量	5	台（套）	≥	100
产出指标	规范性文件、政府合同等法制审核件数	5	份	≥	170
产出指标	开展法治宣传、宣讲场次	5	场次	≥	150
产出指标	全年累计列管社区矫正人数	5	人	≥	500
产出指标	全年累计列管安置帮教人数	5	人	≥	3300
产出指标	行政复议案件办理件数	5	件	≥	160
产出指标	印发宣传资料份数	5	万份	≥	30
产出指标	执法执勤车辆购置数	5	辆	≤	1
产出指标	指导、监督律师事务所和基层法律服务所家数	5	家	≥	18
产出指标	管理律师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人数	5	人	≥	113
成本指标	全年司法运转成本	5	万元	≥	2827.40
效益指标	依法行政、依法执政，减少财政损失和矛盾纠纷	10		定性	优
效益指标	提高全民法律素养，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10		定性	优
满意度指标	党委政府、人民群众满意度	10	%	≥	95

附件 12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 2026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1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5224T000004242352-区级法律援助（常年性项目）								
主管部门	325-司法局		实施单位			325001-司法局（本级）			
资金总额（万元）	50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起始时间	2024 年		项目终止时间			长期			
项目概况	做好请示支付劳动报酬、社会保险待遇、人身损害赔偿、赡养抚养扶养费、土地承包经营及流转权益等领域，农民工、农民、妇女、未成年人、残疾人、老年人群的法律援助工作。按照法律援助服务质量标准，着力抓好规范咨询、受理审查申请、指派办理案件、结案归档审查、补贴审核发放等工作，探索案件评查、庭审旁听、回访受援人、案件补贴与案件质量挂钩等监督管理措施，为受援人提供符合标准的法律援助。								
立项依据	渝财行【2020】38 号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为经济困难的公民和其他符合规定条件的公民提供法律援助，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律师值班人次	440	≥	人次	15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法律援助案件数	1500	≥	件	15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证受援人获得优质、高效的服务	优	定性		1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受理，及时指派援助律师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关心弱势群体，保护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困难群众的合法权益	优	定性		10	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委政府满意，人民群众满意	95	≥	%	10	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根据案件性质及件数支付法律援助办案补贴；根据值班人次支付法律援助律师值班补贴	50	≤	万元	10	否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 2026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2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5224T000004243165-区级人民调解（常年性项目）							
主管部门	325-司法局		实施单位			325001-司法局（本级）		
资金总额（万元）	10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起始时间	2024 年		项目终止时间			长期		
项目概况	培训和指导全区各级人民调解委员会；免费承担社会性事务、政策性事务和法律性事务的解答咨询服务，免费调解医患纠纷、物业纠纷、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等纠纷；根据诉调对接工作机制，受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委托，参与简易民事案件、轻微刑事案件调解；对重大纠纷通过备案方式，实现法律约束和强制执行手段；收集整理社情民意，定期向相关部门报告相关情况。							
立项依据	潼司发【2025】20 号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减少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提高调解员工作积极性，工作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解纠纷件数	15000	≥	件	2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帮助当事人在平等协商、互谅互让的基础上自愿达成调解协议；对调解不成的，要引导当事人通过合法渠道解决	优	定性		1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依法及时调解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确保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减少信访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和谐，防止民转刑，减少上访	优	定性		10	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委政府满意，人民群众满意	95	≥	%	10	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根据案件难易度每件补贴 15 元、40 元、60 元、150 元、200 元、250 元不等	10	≤	万元	20	否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 2026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3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5224T000004243887-区级普法宣传（常年性项目）							
主管部门	325-司法局		实施单位			325001-司法局（本级）		
资金总额（万元）	30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起始时间	2024 年		项目终止时间			长期		
项目概况	全面落实“谁主管谁普法、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深入开展“法律六进”（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活动，建立普法讲师团、普法志愿者队伍，抓好“宪法"等基本法律宣传教育、年度法治理论知识考试等工作，强化城乡公共场所及基层村居普法阵地建设，推动建立公共媒体公益普法制度，积极运用互联网等新媒体进行法治宣传教育。							
立项依据	潼南人发【2011】15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法治宣传教育法》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提高全民法律素质，推动“九五”普法进程，通过精准普法、科技赋能和法治文化建设，提升全民法治素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法治宣传、宣讲场次	150	≥	场次	15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普法骨干人数	400	≥	人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发宣传资料份数	30	≥	万份	15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全民法治意识增强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保障全区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法治宣传形式丰富多样，法治宣传活动成效明显提升	优	定性		10	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委政府满意，人民群众满意	95	≥	%	10	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区常住人口人均 1 元	30	≤	万元	10	否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 2026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4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5224T000004244166-聘请政府法律顾问（常年性项目）								
主管部门	325-司法局		实施单位			325001-司法局（本级）			
资金总额（万元）	30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起始时间	2024 年		项目终止时间			长期			
项目概况	聘期律师事务所为我区提供日常法律服务。包括：对重大决策提供法律意见；对拟发布的规范性文件和草拟的重大合同提出合法性审查意见；提供法治培训；提供日常法律咨询服务；不定期提供有针对性、动态的政策、法规和投资环境、招商引资等方面的信息；其他涉法事项。								
立项依据	潼南府办发【2018】1 号、潼南区第十七届人民政府第 20 次常务会议纪要（会议纪要 2017-65）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有效防范行政管理的法律风险，切实推动法治政府建设 ，促进经济和社会稳步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律师事务所个数	5	≤	个	2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准确解答法律问题，提供实用法律依据，专业的完成交办任务	优	定性		1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照要求时限及时反馈法律意见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依法行政、依法执政，减少财政损失和矛盾纠纷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优	定性		10	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委政府、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	%	10	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5 个律师事务所法律顾问费	30	≤	万元	20	否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 2026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5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5224T000004244206-聘请村居法律顾问（常年性项目）								
主管部门	325-司法局		实施单位			325001-司法局（本级）			
资金总额（万元）	40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起始时间	2024 年		项目终止时间			长期			
项目概况	为全面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和市委四届五次全会关于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决策部署，切实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法律服务需求，做强公益法律服务，引导鼓励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进村（社区）担任法律顾问，逐步实现“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定期驻点或者利用 QQ 群、微信群等为村（居）民提供法律服务。								
立项依据	渝司发【2021】48 号、潼司法【2022】9 号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提升村（社区）基层组织依法自治意识和能力，增加群众法律知识，增强群众的法律意识，积极调解基层矛盾纠纷，将信访事件消灭在萌芽状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村居法律顾问人数	304	≤	个	2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以全面履行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职责为内容和标准进行严格考核	优	定性		1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提供各种法律服务，化解矛盾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各种矛盾，推进平安潼南建设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法治观念增加，社会和谐稳定，减少村居和村民损失，减少社会矛盾	优	定性		10	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委政府满意，人民群众满意	95	≥	%	10	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聘请 304 个法律顾问，按每村（社区）每年 3600 的标准预算，由区、镇财政共同承担	40	≤	万元	20	否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 2026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6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5224T000004244243-上级转移支付办案（业务）费-法律援助（常年性项目）							
主管部门	325-司法局		实施单位			325001-司法局（本级）		
资金总额（万元）	181.4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起始时间	2024 年		项目终止时间			长期		
项目概况	做好请示支付劳动报酬、社会保险待遇、人身损害赔偿、赡养抚养抚养费、土地承包经营及流转权益等领域，农民工、农民、妇女、未成年人、残疾人、老年人群的法律援助工作。按照法律援助服务质量标准，着力抓好规范咨询、受理审查申请、指派办理案件、结案归档审查、补贴审核发放等工作，探索案件评查、庭审旁听、回访受援人、案件补贴与案件质量挂钩等监督管理措施，为受援人提供符合标准的法律援助。							
立项依据	渝财行【2020】38 号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为经济困难的公民和其他符合规定条件的公民提供法律援助，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律师值班人次	440	≥	人次	15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法律援助案件数	1500	≥	件	15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证受援人获得优质、高效的服务	优	定性		1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受理，及时指派援助律师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关心弱势群体，保护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困难群众的合法权益	优	定性		10	否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党委政府满意，人民群众满意	95	≥	%	10	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根据案件性质及件数支付法律援助办案补贴	181.4	≤	万元	10	否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 2026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7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5224T000004244249-社区矫正购买服务（常年性项目）							
主管部门	325-司法局		实施单位			325001-司法局（本级）		
资金总额（万元）	135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起始时间	2024 年		项目终止时间			长期		
项目概况	通过重庆国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购买 23 名社会工作者的服务，承担社区矫正刑事执行辅助工作，为社区矫正对象提供教育、心理辅导、社会关系改善等必要的帮扶，促进司法行政工作高效有序运行。							
立项依据	渝司发【2015】166 号、渝司发【2015】43 号、渝司发【2015】53 号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实施办法》，协助开展拟适用社区矫正社会调查评估，完成对社区矫正对象的接收报到、入矫宣告、初始教育、个别教育、训诫、上门走访、档案管理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社会工作者服务人数	23	≤	人	2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开展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日常工作,无因未落实工作职责而出现脱漏管和其他违法犯罪的情况	优	定性		1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在法律规定的时效内，完成调查评估、接收报到、执行地变更、解除矫正等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使和帮助社区矫正对象回归社会,成为守法公民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社区矫正对象法治和道德观念,减少和预防重新犯罪	优	定性		10	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委政府满意，人民群众满意，家庭满意	95	≥	%	10	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参照当地政府购买专职消防队服务人员薪酬标准	135	≤	万元	20	否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 2026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8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5224T000004244274-上级转移支付办案（业务）费-普法宣传（常年性项目）							
主管部门	325-司法局		实施单位			325001-司法局（本级）		
资金总额（万元）	21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起始时间	2024 年		项目终止时间			长期		
项目概况	全面落实“谁主管谁普法、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深入开展“法律六进”（进机关、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单位）活动，建立普法讲师团、普法志愿者队伍，抓好“宪法”等基本法律宣传教育、年度法治理论知识考试等工作，强化城乡公共场所及基层村居普法阵地建设，推动建立公共媒体公益普法制度，积极运用互联网等新媒体进行法治宣传教育							
立项依据	潼南人发【2011】15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法治宣传教育法》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提高全民法律素质，推动“九五”普法进程，通过精准普法、科技赋能和法治文化建设，提升全民法治素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法治宣传、宣讲场次	150	≥	场次	15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普法骨干人数	400	≥	人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发宣传资料份数	30	≥	万份	15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全民法治意识增强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保障全区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法治宣传形式丰富多样，法治宣传活动成效明显提升	优	定性		10	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委政府满意，人民群众满意	95	≥	%	10	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区常住人口人均 1 元	21	≤	万元	10	否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 2026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9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5224T000004244289-刑释帮教经费（常年性项目）								
主管部门	325-司法局		实施单位			325001-司法局（本级）			
资金总额（万元）	3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起始时间	2024 年		项目终止时间			长期			
项目概况	加强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和救助管理工作，切实保障刑满释放人员合法权益，帮助刑满释放人员解决实际困难，让他们得到必要的社会救助、社会保险、教育培训和就业指导等服务。								
立项依据	渝司发〔2017〕96 号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加强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和救助管理工作，切实保障刑满释放人员合法权益，帮助刑满释放人员解决实际困难，让他们得到必要的社会救助、社会保险、教育培训和就业指导等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列管安置帮教人数	2800	≥	人	2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对有明显重新违法犯罪倾向人员、“三假”人员、“三无”（无家可归、无亲可投、无业可就）人员、危害国家安全罪犯等重点帮教对象实行必接必送制度，防止脱管漏管	优	定性		1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监所服刑人员刑满释放后 5 年内,社区矫正对象矫正期满后 3 年内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刑满释放有人接、回归社会后有人管,就业有人扶,创业有人帮,困难有人助,促进他们顺利回归和融入社会。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重庆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和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	优	定性		10	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委政府满意，人民群众满意	95	≥	%	10	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管理经费约 100 元	3	≤	万元	20	否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 2026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10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5224T000004244307-上级转移支付办案（业务）费-社区矫正（常年性项目）							
主管部门	325-司法局		实施单位			325001-司法局（本级）		
资金总额（万元)	122.19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起始时间	2024 年		项目终止时间			长期		
项目概况	落实对全区社区矫正对象的实施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工作，推进和规范社区矫正工作，保障刑事判决、刑事裁定和暂予监外执行决定的正确执行，提高教育矫正质量，促进社区矫正对象顺利融入社会，预防和减少犯罪。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节约刑罚执行成本，推进平安中国、法治中国建设，促进司法文明进步							
立项依据	渝司发【2017】134 号；渝司发【2015】166 号、渝司发【2015】43 号、渝司发【2015】53 号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推进和规范社区矫正工作，保障刑事判决、刑事裁定和暂予监外执行决定的正确执行，提高教育矫正质量，促进社区矫正对象顺利融入社会，预防和减少犯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社区矫正工作者服务人数	23	≤	人	15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累计列管社区矫正对象数	500	≥	人	15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不出现因未落实工作职责而导致社区矫正对象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参与重大群体性事件、发生重大刑事案件等脱管、漏管情况	优	定性		1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应当在判决、裁定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到执行地社区矫正机构报到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节约刑罚执行成本，推进平安中国、法治中国建设，促进司法文明进步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刑事执行的严肃性、权威性，提高执法公信力	优	定性		10	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委政府满意，人民群众满意。	95	≥	%	10	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管理经费约 2500 元，市级、区级各 50%	122.19	≤	万元	10	否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 2026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11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5224T000004244329-聘请专职人民调解员（常年性项目）							
主管部门	325-司法局		实施单位			325001-司法局（本级）		
资金总额（万元)	27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起始时间	2024 年		项目终止时间			长期		
项目概况	为认真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中央、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强人民调解工作，发展人民调解员队伍的决策部署，积极发展专职人民调解员，按照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委员会应有 3 名以上专职人民调解员，乡镇（镇街）人民调解委员会应有 2 名以上专职人民调解员的规定，目前共聘请专职人民调解员 91 名。							
立项依据	渝司发【2018】309 号、渝平安办发【2020】10 号、潼司法【2025】20 号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第一道防线”作用，依法、及时、就地解决矛盾纠纷，最大限度解决影响社会稳定的源头性、根本性、基础性矛盾纠纷，实现矛盾不上交，更好满足新时代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更高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专职人民调解员人数	91	≤	人	2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一般纠纷不出村，较大纠纷不出镇（街道），重大纠纷不出区县，矛盾纠纷不上交，不发生因矛盾纠纷激化引发的个人极端案件和群体性事件	优	定性		1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调解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稳定，化解社会矛盾，保一方平安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减少群众诉累上访，人民警察解脱一般事务	优	定性		10	否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党委政府满意，人民群众满意	95	≥	%	10	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重调会 3 人、正兴街派出所 2 人、桂林派出所 2 人、婚姻登记处 2 人工作补贴及所有专职人民调解案件补贴	27	≤	万元	20	否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 2026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12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5224T000004244332-上级转移支付办案（业务）费-人民调解（常年性项目）								
主管部门	325-司法局		实施单位			325001-司法局（本级）			
资金总额（万元)	40.68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起始时间	2024 年		项目终止时间			长期			
项目概况	培训和指导全区各级人民调解委员会；免费承担社会性事务、政策性事务和法律性事务的解答咨询服务，免费调解医患纠纷、物业纠纷、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等纠纷；根据诉调对接工作机制，受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委托，参与简易民事案件、轻微刑事案件调解；对重大纠纷通过备案方式，实现法律约束和强制执行手段；收集整理社情民意，定期向相关部门报告相关情况。								
立项依据	潼司发【2025】20 号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减少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提高调解员工作积极性，工作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解纠纷件数	15000	≥	件	2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帮助当事人在平等协商、互谅互让的基础上自愿达成调解协议；对调解不成的，要引导当事人通过合法渠道解决	优	定性		1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依法及时调解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确保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减少信访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和谐，防止民转刑，减少上访	优	定性		10	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委政府满意，人民群众满意	95	≥	%	10	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根据案件难易程度，每件补贴 15 元、40 元、60 元、150 元、200 元不等	40.68	≤	万元	20	否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 2026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13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5224T000004244633-上级转移支付业务装备经费(常年性项目)							
主管部门	325-司法局		实施单位			325001-司法局(本级)		
资金总额(万元)	78.16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起始时间	2024 年		项目终止时间			长期		
项目概况	用于满足正常执法执勤需要，购置各类业务装备和安装调试，保障司法工作正常开展。							
立项依据	渝司发【2017】134 号、渝司办【2024】21 号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严格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印发《司法行政机关财务管理办法》的通知>中关于司法办案经费使用管理规定，通过 对办案经费的监督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保障司法局正常业务开支需求。推进办公自动化，执法执勤力，提高工作质量、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执法执勤车 1 辆	1	≤	辆	1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电脑、打印机、空调、家具等办公设备	100	≥	个(台、套、件、辆)	1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采购装备合格率	优	定性		10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装备使用率	优	定性		1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提出申请审查同意后及时配备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为群众提供各种服务，充分保证办案质量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政治稳定，不断提高公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优	定性		10	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委政府满意，人民群众满意	95	≥	%	10	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规定程序采购，力求不超限额	78.16	≤	万元	10	否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 2026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14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5224T000004244646-上级转移支付办案（业务）费-法治建设（常年性项目）							
主管部门	325-司法局		实施单位			325001-司法局（本级）		
资金总额（万元)	74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起始时间	2024 年		项目终止时间			长期		
项目概况	保障依法治区、行政执法监督与复议应诉、规范性文件审批、律师管理等司法工作顺利开展，产生良好的司法效果，切实提升法律服务供给能力，以适应人民群众对多层次、多领域的法律服务的需求。							
立项依据	渝司发【2017】134 号、渝司办【2024】21 号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有效防范行政管理的法律风险，切实推动法治政府建设，促进经济和社会稳步发展；提升村（社区）基层组织依法自治意识和能力，增加群众的法律知识，增强群众的法律意识，调解基层矛盾纠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范性文件及合同审查	170	≥	件	15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复议案件办理件数	160	≥	件	15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人员培训人次	300	≥	人次	1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提供各种法律服务，化解矛盾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依法行政、依法执政，减少财政损失和矛盾纠纷	优	定性		10	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优	定性		10	否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党委政府满意，人民群众满意	95	≥	%	10	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严控成本	74	≤	万元	10	否

重庆市潼南区司法局 2026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15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5226T000005697910-“彩虹引航和光潼城”社区矫正对象教育帮扶							
主管部门	325-司法局		实施单位			325001-司法局（本级）		
资金总额（万元）	50		项目属性			新增		
项目起始时间	2026 年		项目终止时间			长期		
项目概况	根据《重庆市社区矫正实施细则》要求，对社区矫正对象分类分级开展教育帮扶，通过精准把脉社区矫正对象心理需求和现实需要，搭建起全面覆盖、重点突出的教育帮扶体系，科学开展警示教育、心理健康服务、职业技能培训、未成年个案帮扶、社会公益等教育帮扶活动，全面提升矫正质效。							
立项依据	《重庆市社区矫正实施细则》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2026 年底前，完成潼南区“彩虹引航 和光潼城”社区矫正对象教育帮扶平台相关人力物力资源的组建和配置，实现教育帮扶学习场所的规范化设置和专家人才的多元化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活动基地	2	≥	个	5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技能培训基地	1	≥	个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警示教育基地	1	≥	个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公益活动	12	≥	次	5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2	≥	次	5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未成年心理健康服务	4	≥	次	5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家人才	10	≥	人	5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按照《重庆市社区矫正实施细则》完成潼南区“彩虹引航 和光潼城”社区矫正对象教育帮扶场地、专家人才等资源的组建和配置	优	定性		5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2026 年年底前完成	优	定性		5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率，促进社会安全稳定	优	定性		25	是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满意，社区矫正机构满意	95	≥	%	10	否